

申请因公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事项表

申办单位				案件受理号 (省外办填写)	
外事专办员		电 话		手机号	
任务审批部门			批件文号		
团组名称					
团长姓名		团组人数		持 旧 证	本
前往地区	香 港	天	澳 门	天	拟启程日期
邀请单位名称 及地址	在港:			邀请人姓名	
	在澳:			邀请人姓名	
<p style="color: red; font-weight: bold;">该通行证申请材料真实、齐全、准确，已经本人审查。如材料不实、不全、有误， 责任自负。</p>					
外事专办员签名:			单位公章 年 月 日		
省外办审核意见:			审核人:		
拟签发 香 港 天 澳 门 天 签 注			年 月 日		
省外办公章及签署人:					
年 月 日					

注： 1、此表为办理因公往来港澳通行证的重要依据，请认真准确填写，不得涂改，否则无效
 2、“申办单位”的填写应与网上申报单位全称一致
 3、外事专办员须在“申请因公往来港澳通行证及签注事项表”上亲笔签名

